

附件 1-2

2019 年度  
泉州市公安局交通警  
察支队及六个直属大  
队部门决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b>4</b>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4
二、 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	11
三、 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12
<b>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b> .....	<b>22</b>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22
二、 收入决算表 .....	24
三、 支出决算表 .....	25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28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29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0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32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34
九、 机构运行信息表.....	34
<b>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	<b>36</b>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36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7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8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	39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41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41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b>	<b>43</b>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交警部门的主要职责是：2019年，全市公安交管部门在市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牢记使命、忠诚履职，在机动车、驾驶人、道路通车里程急剧增长的情况下，事故预防、疏堵保畅、深化改革、科技强警、队伍建设等工作均取得明显成效，确保了全市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和道路有序畅通。

（一）坚持在“协同共治”上下功夫，社会治理形成新局面。一是推动党政主导。坚持政府主导的“大交管”格局，依托道安、综治等平台，推动市政府出台《预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二十项工作措施》，建立市领导“分片督导”工作机制，主动联合各部门综合施策、协同共治。全面打响责任倒查攻坚战，对一次死亡2人以上交通事故实行严格倒查，对交通安全责任落实不到位的重点县（市、区）、重点乡镇（街道）和重点行业领域实施挂牌督办。组织实施国省县道沿线农村交叉口“五有工程”（即每个村庄主要出入口有减速坎、有警示牌、有路中隔离、有监控、夜间有路灯照明），全市已落实1286个，并

完成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道路隐患整治 97 处。二是加强企业监管。联合交通、应急等部门，深入客货运企业，开展明查暗访，列出“问题清单”，责令即时整改；对存在问题不整改、发生亡人事故的企业，联合媒体给予曝光，顶格采取“罚、停、关”等各种措施。加强“两客一危”等重点车辆日常动态监管，及时发现核查交通违法行为，督促运输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2019 年，全市共抽查重点车辆 145081 辆次，发现异常行为 70253 辆次，均第一时间通报处理。三是发动全民参与。深入实施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和文明交通行动计划，精心组织开展“泉州好司机”评选和“平安春运 交警同行”“珍爱生命 远离货车盲区”“青春高考 平安护航”等大型宣传活动。组织随警采访行动，依托支队、大队“双微”平台、网站开辟“拒绝酒驾进行时”“酒驾天天查”专栏，整治酒驾、飙车、货车超载、客车超员等专项宣传获得央视、新华社等媒体广泛报道。加强交通安全全媒体宣传，支队微博、微信连续七年进入省、市政务类、公安类排行榜前十。

（二）坚持在“守护平安”上下功夫，管控能力实现稳提升。一是把住源头。积极推动渣土车管理平台整合和外挂货车治理，推广使用新型渣土车并统一工号牌。推行重点车辆安全隐患整改提醒制度，对逾期未检和达到强制

报废期限的大中型客货车车主逐一函告，2019年共寄发4657辆次；对逾期未检验及未报废的重点车辆所有人逐一函告，共寄发34564辆次。依托“泉州市重点车辆监管平台”，及时掌握运输企业驾驶人的动态信息，建立重点驾驶人清单并及时清除隐患。**二是管住路面。**全面开展“五大行动”，以客车、货车、危化品运输车、农村面包车、校车及摩托车、超标电动车等车辆为重点，加强国省道、农村道路的巡查管控。常态化落实周末“夜查”、“逢十”等统一行动，全市共查处各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626307起，其中醉酒5446起、酒后10395起，查处总量位居全省第一。圆满完成新中国成立70周年、2019年“环泉州湾”国际自行车赛、第四届“海艺节”等多项交通安保任务，做到安全、有序、精准。**三是盯住重点。**持续开展“交通安全示范村居”创建活动，健全完善市、县、乡三级道安成员单位与农村结对帮扶机制，全市已有1965个村（居）参与创建活动并通过达标验收，263个村居被授予市级“交通安全示范村（居）”称号。全面推广泉港“政府主导、乡镇主责、道安主管、交警指导”的建设经验和“三四六七八”管理标准，全市建成各类农村交通安全劝导站1245个，其中示范劝导站206个，配备交通安全劝导员、协管员4518名；同时，在全省率先启动警保合作农村交通安全劝导站建设，现已建成43个。2019年，全市共发生伤亡道路交通事故3382起，造成632人死亡、3394人受

伤，直接财产损失 405.06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四项指数全面下降，其中，事故起数同比减少 8 起、下降 0.24%，死亡人数同比减少 14 人、下降 2.17%，受伤人数同比减少 240 人、下降 6.6%，直接财产损失同比减少 19.97 万元、下降 4.7%，全市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平稳。

**（三）坚持在“畅通有序”上下功夫，精细管理全面再升级。**一是做强基础，夯实交管基石。依托“智慧汽车”试点工作，大力推进中心市区电动自行车综合管理提升，完善非机动车道“闭环”，引导各行其道。在建行人、非机动车闯红灯人脸识别、违停自动抓拍、机动车不礼让行人抓拍、鸣喇叭自动抓拍等设备共 183 套；在市区各主要进出城通道增设 20 套交通信息诱导及发布系统。坚持智能交通“边建边用”原则，一期工程已进入试运行阶段。完成中心市区路内停车泊位排查整改与施划工作，工作成效得到王永礼市长批示肯定。二是做优布局，提高通行效率。充分发挥公安交警专业化水平，推动完善城市交通规划，配合完成《泉州古城交通提升改造设计方案》编制工作。全面优化城市区域、路段、路口交通组织，通过设置单行交通、可变车道、潮汐交通等方式，打通支路、街巷微循环，精准分配空间路权和时间路权。在安吉路（丰泽段）、丰海路（东海段）和滨海街等重点路段，继续推广实施信号“绿波”改造，不断提高道路通行效率。

**三是做精勤务，破解管理难题。**依托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泉州智能车辆管控平台等科技手段，引导路面警力从静态勤务、动态勤务向信息勤务发展，强化快速反应和动态管控。巩固“交警铁骑”勤务，完善“情、指、勤、督”一体化机制，实行全时段勤务督导、每日一通报、每月一考评，中心市区路面处置率、管事率和见警率大幅提升。深入开展城市交通违法行为整治工作，大力打击电动车闯红灯、不按道行驶、车辆违停等交通违法行为，净化市区道路交通环境。2019年，中心市区共查处电动自行车交通违法行为281690起，城市交通其他违法（含路内停车）532992起。在高德地图最新发布的2019年中国主要城市交通分析报告中，我市位列中国主要城市“交通健康指数”榜第五名。

**（四）坚持在“提质增效”上下功夫，交管服务不断释红利。**一是放到位。全面推行县级交警大队车管所办理汽车业务，进口车登记业务权限下放至晋江、泉港、永春、石狮、南安交警大队，在南安、永春、德化、惠安交警大队设置移动摩托车检测线开展下乡检验，全市配备13辆流动服务车办理业务。依托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专网服务系统，在汽车4S店、二手车交易市场、机动车检测站、机动车报废回收公司、金融机构、保险等单位设立六类机动车登记服务站，协助办理新车注册登记、二手车

转移登记、抵押登记、注销登记、补牌补证、核发六年免检标志、核发临时号牌等车驾管业务，提供“一站式”服务。全市已开通81家机动车登记服务站，共办理业务61832笔。二是推新举。在巩固提升、拓展延伸“放管服”20项改革措施基础上，继续推动“放管服”改革10项便民利民新措施全面落地。开辟新能源汽车注册登记绿色通道，试行申领摩托车驾驶证“自主报考”，进一步拓展“警邮”合作，全市首批13个邮政网点已全部正式运营，并逐步向社区、城郊、县乡农村及偏远地区延伸覆盖，方便群众“家门口”办理交管业务。三是优服务。在全市推广完善警保联动机制，改进事故快速处理方式，实现交通事故快处快赔，已在全市8家保险公司设立便民服务点。整合优化业务办理流程，推行车驾管业务一窗受理、集成服务和缴费支付电子化，做到受理、审核、缴费、发证“一次排队、一次办结”。

（五）坚持在“党建队建”上下功夫，交警队伍积聚正能量。一是坚定理想信念，筑队伍之魂。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推广新时代“漳州110”活动。贯彻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高标准完成市委巡视巡察问题整改工作。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

员先锋模范作用，鲤城大队《党徽耀古城 辅警建新功》荣获市机关特色党建项目评选活动市直机关组二等奖第一名，丰泽大队第三党支部和洛江大队党支部获评市直先进基层党组织。二是严格监督执纪，正队伍之风。严格落实“两个责任”，健全交警队伍风险隐患研判制度，把握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及时解决队伍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认真贯彻执行禁酒规定，并制作卡片分发至所有民警、文职和辅警人员，确保人人熟悉、时时牢记。自主研发报警系统，对公安数字证书使用情况进行实时监督，组织辅警人员签订《警务辅助人员借用数字证书安全保密责任书》。三是持续凝心聚力，提队伍之气。组建公安交警实战教官团队开展基层送教活动，举行全市公安交警岗位技能比武竞赛，并在全省竞赛中获得佳绩。落实辅警定编定岗、统一招收、规范训练、规范管理等工作，探索辅警队伍党团建设，全面提升辅警人员综合素质。坚持高效的战时队伍管理机制，充分激发民警使命意识、奉献精神和战斗意志，提振精气神、激发正能量，涌现出一批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台商大队民警张国文获评公安部交管局“忠诚卫士”称号，开发区大队原大队长卢文扁获评福建省“五一劳动奖章”，支队秩序大队民警陈志刚荣获“福建青年五四奖章”，丰泽大队民警廖丽华荣获全市机关“践行新思想、建功新时代”身边的感动主题演讲比赛一等奖；台商大队车驾管中队荣获福建省“五一先锋号”、

支队交通违法处理窗口获评泉州市“五一先锋号”。同时，充分运用“双微”平台以及电视、广播、网络、报纸等媒介，深入挖掘服务群众的典型事迹，交警队伍破窗、抬车救人、勇救落水群众、为生命抢救开辟绿色通道等好人好事获央媒广泛报道。

##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泉州市交通警察支队包括 15 个机关行政科室及 6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泉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行政	148	145
泉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鲤城大队	行政	107	104
泉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丰泽大队	行政	129	127
泉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洛江大队	行政	50	49

泉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台商投资区大队	行政	44	40
泉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泉港大队	行政	52	50
泉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	行政	18	18

###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9年，交警部门主要任务是：道路交通管理。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坚持在“协同共治”上下功夫，社会治理形成新局面。一是推动党政主导。坚持政府主导的“大交管”格局，依托道安、综治等平台，推动市政府出台《预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二十项工作措施》，建立市领导“分片督导”工作机制，主动联合各部门综合施策、协同共治。全面打响责任倒查攻坚战，对一次死亡2人以上交通事故实行严格倒查，对交通安全责任落实不到位的重点县（市、区）、重点乡镇（街道）和重点行业领域实施挂牌督办。组织实施国省县道沿线农村交叉口“五有工程”（即每个

村庄主要出入口有减速坎、有警示牌、有路中隔离、有监控、夜间有路灯照明），全市已落实 1286 个，并完成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道路隐患整治 97 处。二是加强企业监管。联合交通、应急等部门，深入客货运企业，开展明查暗访，列出“问题清单”，责令即时整改；对存在问题不整改、发生亡人事故的企业，联合媒体给予曝光，顶格采取“罚、停、关”等各种措施。加强“两客一危”等重点车辆日常动态监管，及时发现核查交通违法行为，督促运输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2019 年，全市共抽查重点车辆 145081 辆次，发现异常行为 70253 辆次，均第一时间通报处理。三是发动全民参与。深入实施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和文明交通行动计划，精心组织开展“泉州好司机”评选和“平安春运 交警同行”“珍爱生命 远离货车盲区”“青春高考 平安护航”等大型宣传活动。组织随警采访行动，依托支队、大队“双微”平台、网站开辟“拒绝酒驾进行时”“酒驾天天查”专栏，整治酒驾、飙车、货车超载、客车超员等专项宣传获得央视、新华社等媒体广泛报道。加强交通安全全媒体宣传，支队微博、微信连续七年进入省、市政务类、公安类排行榜前十。

（二）坚持在“守护平安”上下功夫，管控能力实现稳提升。一是把住源头。积极推动渣土车管理平台整合和外挂货车治理，推广使用新型渣土车并统一工号牌。推行重点

车辆安全隐患整改提醒制度，对逾期未检和达到强制报废期限的大中型客货车车主逐一函告，2019年共寄发4657辆次；对逾期未检验及未报废的重点车辆所有人逐一函告，共寄发34564辆次。依托“泉州市重点车辆监管平台”，及时掌握运输企业驾驶人的动态信息，建立重点驾驶人清单并及时清除隐患。**二是管住路面。**全面开展“五大行动”，以客车、货车、危化品运输车、农村面包车、校车及摩托车、超标电动车等车辆为重点，加强国省道、农村道路的巡查管控。常态化落实周末“夜查”、“逢十”等统一行动，全市共查处各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626307起，其中醉酒5446起、酒后10395起，查处总量位居全省第一。圆满完成新中国成立70周年、2019年“环泉州湾”国际自行车赛、第四届“海艺节”等多项交通安保任务，做到安全、有序、精准。**三是盯住重点。**持续开展“交通安全示范村居”创建活动，健全完善市、县、乡三级道安成员单位与农村结对帮扶机制，全市已有1965个村（居）参与创建活动并通过达标验收，263个村居被授予市级“交通安全示范村（居）”称号。全面推广泉港“政府主导、乡镇主责、道安主管、交警指导”的建设经验和“三四六七八”管理标准，全市建成各类农村交通安全劝导站1245个，其中示范劝导站206个，配备交通安全劝导员、协管员4518名；同时，在全省率先启动警保合作农村交通安全劝导站建设，现已建成43个。2019年，全市共发生伤亡道

路交通事故 3382 起，造成 632 人死亡、3394 人受伤，直接财产损失 405.06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四项指数全面下降，其中，事故起数同比减少 8 起、下降 0.24%，死亡人数同比减少 14 人、下降 2.17%，受伤人数同比减少 240 人、下降 6.6%，直接财产损失同比减少 19.97 万元、下降 4.7%，全市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平稳。

**（三）坚持在“畅通有序”上下功夫，精细管理全面再升级。**一是做强基础，夯实交管基石。依托“智慧汽车”试点工作，大力推进中心市区电动自行车综合管理提升，完善非机动车道“闭环”，引导各行其道。在建行人、非机动车闯红灯人脸识别、违停自动抓拍、机动车不礼让行人抓拍、鸣喇叭自动抓拍等设备共 183 套；在市区各主要进出城通道增设 20 套交通信息诱导及发布系统。坚持智能交通“边建边用”原则，一期工程已进入试运行阶段。完成中心市区路内停车泊位排查整改与施划工作，工作成效得到王永礼市长批示肯定。二是做优布局，提高通行效率。充分发挥公安交警专业化水平，推动完善城市交通规划，配合完成《泉州古城交通提升改造设计方案》编制工作。全面优化城市区域、路段、路口交通组织，通过设置单行交通、可变车道、潮汐交通等方式，打通支路、街巷微循环，精准分配空间路权和时间路权。在安吉路（丰泽段）、丰海路（东海段）和滨海街等重点路段，继续推广

实施信号“绿波”改造，不断提高道路通行效率。三是做精勤务，破解管理难题。依托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泉州智能车辆管控平台等科技手段，引导路面警力从静态勤务、动态勤务向信息勤务发展，强化快速反应和动态管控。巩固“交警铁骑”勤务，完善“情、指、勤、督”一体化机制，实行全时段勤务督导、每日一通报、每月一考评，中心市区路面处置率、管事率和见警率大幅提升。深入开展城市交通违法行为整治工作，大力打击电动车间红灯、不按道行驶、车辆违停等交通违法行为，净化市区道路交通环境。2019年，中心市区共查处电动自行车交通违法行为281690起，城市交通其他违法（含路内停车）532992起。在高德地图最新发布的2019年中国主要城市交通分析报告中，我市位列中国主要城市“交通健康指数”榜第五名。

（四）坚持在“提质增效”上下功夫，交管服务不断释红利。一是放到位。全面推行县级交警大队车管所办理汽车业务，进口车登记业务权限下放至晋江、泉港、永春、石狮、南安交警大队，在南安、永春、德化、惠安交警大队设置移动摩托车检测线开展下乡检验，全市配备13辆流动服务车办理业务。依托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专网服务系统，在汽车4S店、二手车交易市场、机动车检测站、机动车报废回收公司、金融机构、保险等单位设立六类机

动车登记服务站，协助办理新车注册登记、二手车转移登记、抵押登记、注销登记、补牌补证、核发六年免检标志、核发临时号牌等车驾管业务，提供“一站式”服务。全市已开通 81 家机动车登记服务站，共办理业务 61832 笔。**二是推新举。**在巩固提升、拓展延伸“放管服”20 项改革措施基础上，继续推动“放管服”改革 10 项便民利民新措施全面落地。开辟新能源汽车注册登记绿色通道，试行申领摩托车驾驶证“自主报考”，进一步拓展“警邮”合作，全市首批 13 个邮政网点已全部正式运营，并逐步向社区、城郊、县乡农村及偏远地区延伸覆盖，方便群众“家门口”办理交管业务。**三是优服务。**在全市推广完善警保联动机制，改进事故快速处理方式，实现交通事故快处快赔，已在全市 8 家保险公司设立便民服务点。整合优化业务办理流程，推行车驾管业务一窗受理、集成服务和缴费支付电子化，做到受理、审核、缴费、发证“一次排队、一次办结”。

**（五）坚持在“党建队建”上下功夫，交警队伍积聚正能量。**一是坚定理想信念，筑队伍之魂。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推广新时代“漳州 110”活动。贯彻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高标准完成市委巡视巡察

问题整改工作。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鲤城大队《党徽耀古城 辅警建新功》荣获市机关特色党建项目评选活动市直机关组二等奖第一名，丰泽大队第三党支部和洛江大队党支部获评市直先进基层党组织。**二是严格监督执纪，正队伍之风。**严格落实“两个责任”，健全交警队伍风险隐患研判制度，把握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及时解决队伍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认真贯彻执行禁酒规定，并制作卡片分发至所有民警、文职和辅警人员，确保人人熟悉、时时牢记。自主研发报警系统，对公安数字证书使用情况进行实时监督，组织辅警人员签订《警务辅助人员借用数字证书安全保密责任书》。**三是持续凝心聚力，提队伍之气。**组建公安交警实战教官团队开展基层送教活动，举行全市公安交警岗位技能比武竞赛，并在全省竞赛中获得佳绩。落实辅警定编定岗、统一招收、规范训练、规范管理等工作，探索辅警队伍党团建设，全面提升辅警人员综合素质。坚持高效的战时队伍管理机制，充分激发民警使命意识、奉献精神和战斗意志，提振精气神、激发正能量，涌现出一批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台商大队民警张国文获评公安部交管局“忠诚卫士”称号，开发区大队原大队长卢文扁获评福建省“五一劳动奖章”，支队秩序大队民警陈志刚荣获“福建青年五四奖章”，丰泽大队民警廖丽华荣获全市机关“践行新思想、建功新时代”身边的感动主题演讲比赛一

等奖；台商大队车驾管中队荣获福建省“五一先锋号”、支队交通违法处理窗口获评泉州市“五一先锋号”。同时，充分运用“双微”平台以及电视、广播、网络、报纸等媒介，深入挖掘服务群众的典型事迹，交警队伍破窗、抬车救人、勇救落水群众、为生命抢救开辟绿色通道等好人好事获央媒广泛报道。

## 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短板

**（一）交通要素持续高速增长。**截止到 2019 年底，全市各类机动车保有量 273.6 万辆、机动车驾驶人 390 万人（两项均占全省 1/4 左右，且正以平均每月 1.4 万辆机动车、1.6 万名驾驶人的速度快速增长），全市公路通车里程 1.7 万多公里（不含高速公路，也是全省最长）。与此同时，网络约车、共享汽车、共享电动车、共享单车、快递外卖等新产业、新业态不断涌现，路面交通环境日趋复杂多变，加上我市深化开展城市安全管理试点和电动自行车综合管理提升试点工作，“城市双修”持续深化，古城改造项目全面铺开，新城建设项目多点推进，大规模的城市建设改造给道路交通带来巨大的管理压力。

**（二）交通安全形势不容乐观。**虽然目前交通事故四项指数仍然稳中有降，但下降幅度不大、下降空间不多。全市共发生一次死亡 3 人的较大交通事故 2 起，与上年持平；

共发生一次死亡 2 人的道路交通事故 20 起，事故起数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3 起、上升 17.65%。此外，涉及道路交通领域安全生产事故仍然多发，全年死亡人数依然在高位运行。

**（三）城市管理难题急需破解。**截止到 2019 年底，中心市区机动车保有量达 27 万辆，驾驶人达 41 万人，比上年分别增长 7.98%、4.08%。公安交警警力不足、私家车快速增长、城区潮汐式交通流与驾驶人的安全意识薄弱、路网建设先天不足、交通出行结构不合理、公共停车资源匮乏等矛盾凸显，给城区交通管理带来巨大压力。特别是中心市区电动自行车保有量巨大，而市区很多道路两侧建筑物退让不够，非机动车专用道严重缺失，或者路面不平整、起伏大、障碍多、“断头路”多，非机动车通行路权无法得到保障，一定程度上导致电动自行车驾驶人不愿在非机动车道内骑行，甚至被迫驶进机动车道，路面执法经常面临“法不责众”的困境，民警存在一定畏难情绪，影响城市交通管理效果。

### 三、明年工作思路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之年，是“十三五”规划的收关之年，是市委、市政府将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纳入“强基促稳”重点项目以及我市将举办世界中学生运动会

的机遇和挑战之年。全市公安交警部门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政治建警、改革强警、科技兴警、从严治警”总方针，以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纳入市委、市政府“强基促稳”项目为重要抓手、以举办世界中学生运动会为关键抓手、以“人、车、路、企业”四要素协同管控为根本抓手，力争实现道路交通现代化治理能力水平稳步提升，实现社会化交通治理体系不断健全，实现交通事故死亡总量和一次死亡2人以上事故起数持续下降、城市道路交通拥堵有效缓解、公安交管“放管服”改革持续深化，实现广大人民群众安全感、获得感、幸福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172.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955.12
五、经营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其他收入	7,230.4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59
		九、卫生健康支出	508.4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50.25
		十二、农林水支出	30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40,403.02</b>	<b>本年支出合计</b>	<b>40,952.41</b>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	12,800.88	年末结转和结余	12,251.49

余			
合计	53,203.90	合计	53,203.9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 2. 收入决算表

附件 2

##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泉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40,403.02	33,172.55				7,230.4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005.98	31,775.50				7,230.47
20402			公安	39,005.98	31,775.50				7,230.47
2040201			行政运行	14,096.59	10,569.80				3,526.78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909.39	21,205.70				3,703.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59	888.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88.59	888.59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7.10	97.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5.34	765.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15	26.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8.45	508.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8.45	508.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8.45	508.45				

### 3. 支出决算表

附件 3

##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泉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19 年度

项目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类	款	项	合计	40,952.41	15,594.66	25,357.7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8,955.12	14,197.62	24,757.50		
20402		公安	38,955.12	14,197.62	24,757.50		
2040201		行政运行	14,197.62	14,197.62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757.50		24,75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59	888.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88.59	888.59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7.10	97.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5.34	765.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15	26.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8.45	508.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8.45	508.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8.45	508.4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0.25		250.2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25		250.2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50.25		250.25	
213	农林水支出	300.00		30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00.00		300.00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00.00		300.00	
229	其他支出	50.00		50.00	
22999	其他支出	50.00		5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50.00		50.00	

注：部分数据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形成。

####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3,172.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623.61	31,623.61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59	888.59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508.45	508.45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50.25	0.00	250.25
		十二、农林水支出	300.00	30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00	50.00	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 出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 出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33,17 2.55	<b>本年支出合计</b>	33,620 .90	33,370.66	250.2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 和结余	10,41 1.0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 结余	9,962. 72	9,962.72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0,16 0.83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50.2 5				
<b>总计</b>	43,58 3.62	<b>总计</b>	43,583 .62	43,333.38	250.25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3370.66	11966.85	21403.8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623.61	10569.80	21053.81
20402	公安	31623.61	10569.80	21053.81
2040201	行政运行	10569.80	10569.8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53.81		21053.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59	888.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88.59	888.59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7.10	97.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5.34	765.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15	26.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8.45	508.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8.45	508.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8.45	508.45	
213	农林水支出	300.00		30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00.00		300.00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00.00		300.00
229	其他支出	50.00		50.00
22999	其他支出	50.00		5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50.00		50.00

##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19.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07.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45
308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837.62
311	对企业补贴（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21.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9.07	310	资本性支出	0.47
30101	基本工资	1,850.08	30201	办公费	238.9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885.92	30202	印刷费	16.3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8
30103	奖金	1,263.1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68.83	30204	手续费	0.7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45.4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7.51	30206	电费	367.2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8.57	30207	邮电费	257.2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7.14	302019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4.78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58	30211	差旅费	57.1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80.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8.1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59.07	30214	租赁费	11.7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45	30215	会议费	1.3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30.4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1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28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7.5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6.9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1.09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6.1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9.8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2.87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1.0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4.5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7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0,227.31	公用经费合计					1,739.53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212	合计	250.25		250.25		250.25	
		21208	城乡社区支出	250.25		250.25		250.25	
		212080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25		250.25		250.25	
			城市建設支出	250.25		250.25		250.25	

9. 注: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 机构运行信息表

### 机构运行信息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二、机关运行经费	1,739.53
(一) 支出合计	566.34	(一) 行政单位	1,739.53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64.1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181.25	(一) 车辆数合计(辆)	4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2.9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3. 公务接待费	2.19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1) 国内接待费	2.19	3. 机要通信用车	0
其中: 外事接待费	0.00	4. 应急保障用车	0
(2) 国(境)外接待费	0.00	5. 执法执勤用车	14
(二) 相关统计数	--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8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0

(个)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人)	0	8. 其他用车	8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0	(二) 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0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12	(三) 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0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 (个)	29	四、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 (个)	0	(一) 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4,004.35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 (人)	300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04.35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人)	0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 (个)	0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00.00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 次（人）	0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 业合同金额	0.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 金额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泉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12,800.88 万元，本年收入 40,403.02 万元，本年支出 40,952.41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2,251.49 万元。

（一）2019 年收入 40,403.02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296.91 万元，增长 0.73%，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172.55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5.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7. 其他收入 7,230.48 万元。

(二) 2019年支出40,952.41万元，比2018年决算数增加722.68万元，增长1.8%，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5,594.66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3,539.62万元，公用支出2,055.04万元。

2. 项目支出25,357.75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

4. 经营支出0.00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3,370.6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1184.32万元，增长(下降)3.68%，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行政运行10569.8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184.32万元，增长3.68%。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经费正常浮动。

(二) 道路交通管理 21053.81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4.77 万元, 增长 1.32%。主要原因是交通设施建设项目支出正常开支。

(三) 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及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费 888.59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9.47 万元, 下降 4.25%。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经费正常浮动。

(四) 行政单位医疗 508.45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37 万元, 下降 2.56%。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经费正常浮动。

(五)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00 万元, 上年决算无支出。

(六) 其他支出 50 万元, 上年决算无支出。

###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250.25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9.5 万元, 下降 30.44%, 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 城市道路交通建设 250.25 万元, 较 2018 年决算数减少 109.5 万元, 下降 30.44%。主要原因是正常的城市道路交通建设经费。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966.8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227.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739.5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566.34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776.08 万元下降 27.03%。主要原因是响应财政

号召，节约“三公”经费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9年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相比持平，与年初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支出564.16万元，比年初预算的771.08万元下降26.84%，主要是节约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181.25万元，比年初预算的303.74万元下降40.33%，2019年公务用车购置10辆，主要是：依照计划减少不必要的公务用车更新。

公务用车运维费支出382.91万元，比年初预算的467.34万元下降18.07%，主要是节约开支。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12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2.19万元，比年初预算的5万元下降56.2%。主要是节约开支，累计接待29批次、300人次。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 2019 年 1 个清单项目实施绩效监控，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9000 万元。同时，对 2019 年 19000 万元业务费实施绩效监控。

###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共对 2019 年度 1 个部门业务费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9000 万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年度绩效自评主要采取“对标评价”的方式展开，自评结果等次为“优” 1 个，“良”“中”“差”的项目各是 0 个。

共对 2019 年度 1 个部门共计 1 个清单项目实施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9000 万元。评价结果为“优”的项目是 1 个，“良”的项目是 0 个，“中”的项目是 0 个，“差”的项目是 0 个。

### （三）重点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共对 2019 年度共计 1 个清单项目实施财政重点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9000 万元，涉及道路交通安全等领域。评价结果为“优”的项目是 1 个，“良”的项目是 0 个，“中”的项目是 0 个，“差”的项目是 0 个。

##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39.5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2.87%，主要是：正常办公需要。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004.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04.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0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62 辆，其中：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6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9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